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薛月洲
電話：08-7320415轉6336
傳真：08-7338173
電子信箱：a25008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研訊字第11169512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ODF有什麼好談的？為何政府要推廣它」說明會須知
(4306826_11169512300_1_4306826_11169512300_1.odt)

主旨：為推動開放文件格式ODF，本府訂於111年12月12日(星期
1)下午2:00至4:00舉辦「ODF有什麼好談的？為何政府要
推廣它」，惠請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政府為了推廣開放文件格式（Open Document Format，簡稱ODF），行政院於110年8月13日函頒「[深化與普及政府文件標準格式(CNS-15251)實施計畫(110-112年)]」。
- 二、透過本次說明會，分享及說明開放文件格式應用及發展趨勢、數位發展部ODF文件應用工具- MODA ODF Application Tools使用、以及轉檔問題解析，加強同仁對於ODF政策之理解與加強使用ODF文件格式。
- 三、請鼓勵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另請單位同意予以公假或公差假參訓。
- 四、說明會內容：
 - (一)ODF政策與國內外推動概況介紹。
 - (二)ODF與國家版MODA ODF Application Tools使用解析。



(三)MS-Office 與ODF相關轉檔問題解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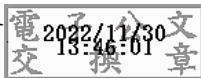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說明會地點：本府北棟(2樓)205多媒體簡報室。

六、報名請至人事服務網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/>-終身學習網站，於搜尋資料欄輸入「ODF說明會」一下方即會顯示本次課程，以利完成本次報名。

七、檢附「ODF有什麼好談的？為何政府要推廣它」說明會須知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研考處資訊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